

太平治蹟統類

卷之三

平
治
年
號
通
鑑

卷之六

七

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十九

宋彭百川撰

祖宗用度損益 錢幣茶酒用財

太祖

乾德三年春三月自唐天寶以來方鎮屯重兵多以賦入自贍名曰留使留州其上供殊鮮五代方鎮益強率令部曲主場院厚斂以自利其屬三司者補大吏臨之輸額之外輒入已或私納曰貢奉用冀恩賞太祖卽位猶循前制牧守來朝皆有貢奉及趙普爲相勸上革去其弊是月卒命諸州度支經費外凡金帛以助軍費送都下勿得占留去年已有此詔故云申命時方鎮缺帥稍命文臣權知所在場院閒遣京朝官廷臣監

臨又置轉運使通判爲之條禁文簿漸爲精密由是利歸公上而外權削矣國初賦悉入左藏庫及取荆湖下西蜀儲積充美上顧左右曰軍旅之事當預爲之備不可臨事厚斂於民乃於講武殿後別爲內庫以貯金帛號曰封椿庫凡歲終用度贏餘之數皆入焉

太宗

太平興國二年春正月命禮部員外郎賈黃中左補闕程能左贊善大夫馮瓉分掌左藏三庫先是貨泉與金帛通掌歲久儲蓄盈美如命分之

三年上初卽位幸左藏庫視其儲積語宰相曰此金帛如山用何能盡先帝每焦心勞慮以經費爲念何可過用於是分

左藏北庫爲內藏庫并以講武殿後封樞庫屬焉改封樞庫爲景福庫初太祖別置封樞庫常密謂近臣曰石晉苟利於己割幽薊以賂契丹使一方之人獨限外境朕甚憫之欲俟斯庫所蓄滿三五千萬卽遣使與契丹約苟能歸我土地民庶卽當盡此金帛充其贖直如曰不可朕將散滯財募勇士俾圖攻取爾會晏駕不果

四年二月詔曰出納之吝謂之有司倘規致於羨餘必深務於掊克自非倍納民租私減軍食亦何以致之宜追復其事勿復頒行除官所定耗外嚴加止絕

八年十二月直史官田錫上疏言筦榷貨財網利太密酒麴之利但要增盈商稅之利但求出贋然國家軍兵數廣支用

處多課利不得不如此徵收筦榷不得不如此窮盡取財之路莫甚於茲疏通貨殖之源未聞適變今乞國家以關市之征定其常數酒麴之利授以常規或偶有增加不可於增加上更求出賸或偶有虧折即可於出賸時填補

開寶元年十一月詔諸州通判糧官至任並須躬自檢閱帳籍所有官物不得但憑主吏管認文狀主庫吏每二年一易從淮南轉運使蘇曉之請也

三年冬十月上覽桂陽監歲入白金數謂宰相曰山澤之利雖多頗聞采納不易

十一月乙巳詔減舊額三分之一以寬民力

端拱元年十二月直史館羅處約上疏曰臣累日以來趨朝

之暇或於卿士之內預聞時政之言皆曰聖上以三司之中
邦計所屬簿書既廣綱條實煩將盡未善之規冀協酌中之
道竊聞省中上言欲置十二員判官兼領其職貴各司其局
尤叶厥中臣伏以三司之制非古也蓋唐朝中葉之後兵寇
相仍河朔不王軍旅未弭以賦調筦榷之所出故自尚書省
分三司以董之然國用所須朝廷急務使僚吏之屬倚注尤
深或重其任以處之優其祿以委之寵鵠從事者姑務其因
循盡瘁事國者或生於睢毗因循則無補於國睢毗則不叶
於時或淺近之人用指瑕爲心計深識之士以多可爲身謀
蠹蔽相沿爲日久矣今若十二員判官之說亦從權救弊之
一端也然而聖朝之政臻乎治平當復稽古之規以爲垂世

之法以臣管窺莫如復尙書省故其尙書丞郎正郎員外郎主事令史之屬請依六典舊儀以令三司錢物粟帛筦榷度支之事均在二十四司如此則各有司存可以責其集事今則倉部金郎安能知儲廩帑藏之盈虛司田司川孰能知屯役河渠之遠近有名無實積習生弊此復都省之事下臣猶能僉知其可復況陛下聰明仁智乎今三司句院卽尙書省比部元爲句覆之司知內外經費陛下若欲復之則制度並在逮及九等三監多爲冗長之司雖有其官不復其職伏望陛下當治平之日建垂久之規不煩更差使臣別置公署如此則名正而言順言順而事成省其冗員則省其經費二年九月自河北用兵切於饋餉始令商人輸芻糧塞下酌

地之遠近而優爲其直執交券至京師償以緡錢或移文江
淮給茶鹽謂之折中有言商人所輸多弊濫者因罷之歲損
國用殆百萬計

冬十月癸酉復令折中如舊又留折中倉聽商人輸粟京師
而請茶鹽於江浙

淳化二年秋七月己亥上謂三司使李惟清等曰夫貨財所
以濟用度或取之不以其道違朕惠養庶民之意豈能召和
氣乎當其務均節無致厚斂

見聖政門

三年十二月分左藏庫爲左右藏各二庫右藏受之左藏給
之俟右藏旣盈卽復以給曰錢曰金銀曰匹帛此六庫更爲
綸受明年仍廢右藏分爲四科曰錢曰金銀曰絲綸曰正色

匹帛雜色匹帛

四年春二月朝廷自克平諸國財力雄富然聚兵京師外州無留則天下支用悉出於三司故費浸多上孜孜無惑親裁是必以愛民惜費爲本

至道元年召三司孔目官李溥等條上三司利害七十一事中書參攷其四十四事可令遂著於籍其十九事令陳恕等議定而後行之 癸亥上語及三司因謂侍臣曰朕豈不知以崇高自任耶但爲救世養民所以錢穀細務亦自用心區分朕若不用心則事如何整頓也

真宗

至道三年是歲收穀二千一百七十一萬七千餘石錢四百

六十五萬餘貫

咸平元年十一月上初命三司具中外錢穀大數以聞鹽鐵使陳恕久而不進上命輔臣詰之恕曰天子富於春秋若知府庫充羨恐生侈心故不敢進也上聞而善之

見真宗聖政門

四年二月甲子三司都催欠司引對逋負官物人上親辨問凡七日釋二千六百餘人蠲所負官物二百六十餘萬已經納督而非禮者以內庫錢還之身歿者給其家復然

五年二月癸酉詔北司帑課者多收羨餘以爲課積益出納之際有所重輕此可費不可賞也宜令有司嚴加戒飭無使復然

九月庚戌鹽鐵使王嗣宗對嗣宗曰常蒙陛下宣諭朕不合

管錢穀細務然所憂者爲天下生民耳方今國家經費甚煩賦入漸少雖陛下勤儉之德冠於先古其如冗食尙多耗蠹猶廣更宜庶事減節不然則用度不足復重擾於民耳上曰朕所憂者正此耳

六年六月先是三司各置使局不相總統彼此自求充濟以促辦爲務至於出納移用均會有無則專吝封執動相違戾或交摭利病以邀功希進譁者且聞於上頗煩親決文符互出莫知適從丁亥始并鹽鐵度支戶部爲一使復置鹽鐵戶部度支副使非奏事卽有所更張則止署按檢餘皆本部副使判官主之三司副使自是始預內朝據林特傳附見以吏部侍郎陳恕爲尚書左丞知開封府恕在三司前後踰十數年究

其利病條例多所改刱其徒他官也常薦寇準可用及準至三司及檢其前後新改刱事類爲方冊其曉諭榜帖卽以新板別書齋詣恕第請署恕一一爲署之不復辭準拜謝云故三司多循恕舊貫自準始也

景德二年五月己巳時承平日久掌財賦者法禁愈密悉籠取遺利凡較課以祖額前界遞年增之權務連歲有羨餘三司卽取多收爲額上以其不候朝旨或致掊克癸酉詔增額皆奏裁

四年八月己酉三司鹽鐵副使林特劉承珪李溥等以議茶法歲課增溢遷官先是有司上歲課元年用舊法得五百六十九萬貫二年用新法得四百一十萬貫三年得二百八十

五萬貫特等言所增益官本少而有利乃實也所虧虛錢耳於是特等皆遷秩仍下詔三司行新法毋得輒有改更

冬十月自乾德開寶以來用兵及水旱振給慶賜賞賚有司計度之所缺者必稽其數以貸於內藏俟課賦有餘卽償之潭化後天下年閒歲貸百萬有至三百萬者屢歲不能償則除其籍於是上命陳彭年撰內藏庫記述其事出以示王旦旦曰此庫止爲計司備經費耳計司有缺必取於民苟非節用何以獲濟

大中祥符元年李士衡以本路錢助祀事

三年春正月己未河北轉運使李士衡言本路諸軍歲給帛七十萬當春時民多匱乏常假貸於豪右方納稅租又償逋

欠以故工機之利愈薄請官豫給帛錢俾及期輸送民旣獲利官亦足用詔從之仍令優與其值其後遂推其法於天下七月甲寅上閱元和國計簿三司使丁謂進曰令府庫充物倉庫盈衍一曰民俗康阜誠賴天地祖宗降祥而國儲有備亦自計宣也

四年九月丁亥三司鹽鐵副使林特以祀汾陽慶賜例冊上因謂宰相曰外道所給比往年南郊乃多十餘萬蓋募兵太廣爾其間老疾不任事者當令簡閱之王旦曰言事者以民間小歉及游手者皆宜募置軍籍然一列軍門何由復業不若盡田農有利自致滋殖也丁巳上以江南淮南接壤而鹽酒之價不等令三司與江淮制置發運使李溥規定以聞

有司執言慮失歲課上曰苟便於民何顧歲入也

五年春正月乙酉并州上芻粟之數可給四五年上曰河東
仍歲豐穰儲峙尤廣自今諸路稔歲宜以時積穀爲凶年之
備

六年冬十月丁卯三司借內藏庫錢五十萬以備祭祀賞給
七年春二月戊辰三司假內藏庫錢五十萬貫

三月庚申三司借內藏庫綾十五匹

八年五月辛卯河北轉運使李士衡等言管內諸軍準備支
用外有錢四十萬貫絹五千匹絲三千兩布二十萬匹請悉
以上供優詔褒之其錢帛令本路貯積更勿輦致

九年夏四月丁亥陝西轉運副使張象中言安邑解縣兩池

見貯鹽三千二百七十六掩總計三億八千八百八十二萬
八千九百二十八斤計直二千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八百緡
竊慮尙有遺利望行條約上曰厚地阜財此亦至矣若過求
增羨必有時而缺不可許也 丁未李溥言饒池江杭四州
錢鹽每歲共鑄錢一百二十萬貫用銅四百五十三萬斤四
監及產銅州軍見管銅共百五十二萬一千二百餘斤又信
州鉛山等處銅阬自咸平初興發商旅競集官場歲買五六
十萬斤采取既多其後止及二三百萬斤望酌中定額 淮
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李溥以歲滿再任溥自言江淮歲
入查視舊額增五百七十餘萬斤 己未河北轉運使李士
衡獻助南郊絹布六十萬匹錢二十萬貫每有大禮士衡必